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沪科指南〔2020〕12号

关于发布上海市2020年度“科技创新行动计划” 软科学重点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推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提升软科学的决策支撑作用，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特发布2020年度“科技创新行动计划”软科学重点项目申报指南。

一、征集范围

专题一、主题与自选项目

方向1、科创中心建设与规划研究

研究目标：面向中长期及“十四五”，围绕上海具有全球影响力科技创新中心的建设目标，分析当前上海科技创新现状与基础，研究提出上海提升科创中心能级的目标思路、重大任务和对策建议。

研究题目（题目不得调整，可增加副标题）：

- 1、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基本框架评价研究
- 2、上海科技创新中心能级提升的思路与对策研究
- 3、上海科创中心关键创新要素（人才、技术、学科等）图谱研究
- 4、新冠疫情对上海科创中心建设的主要影响与对策研究
- 5、上海“十四五”国际科技合作路线图研究

执行期限：2020年06月01日到2020年11月30日。

经费额度：为非定额资助，每项资助额度不超过20万元。

方向2、科技创新策源功能研究

研究目标：以提升科技创新策源能力为目标，面向重点领域、关键平台和创新主体，围绕全球科技革命趋势、国际经验、上海科技创新现状等方面开展研究，为上海加快实现科学新发现、技术新发明、产业新方向、发展新理念从无到有的跨越提出路径与对策建议。

研究题目（题目不得调整，可增加副标题）：

- 6、上海重点领域创新策源能力培育与提升研究（以集成

电路、人工智能和生物医药等领域为例)

- 7、上海重大关键技术创新平台体系建设研究
- 8、数字技术驱动传统产业转型的关键问题与对策研究
- 9、上海科技创新人才国际化现状及对策研究
- 10、上海科技创新应急能力体系建设研究

执行期限：2020年06月01日到2021年05月31日。

经费额度：为非定额资助，每项资助额度不超过20万元。

方向3、科技体制机制改革与创新治理研究

研究目标：通过相关法规政策、科研攻关组织模式、科研投入机制、科技成果转化、国企创新改革等方面问题研究，为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完善科技创新治理体系提出有关对策建议。

研究题目（题目不得调整，可增加副标题）：

- 11、新型举国体制下战略性科研项目的攻关组织模式研究
- 12、促进原创的基础研究项目评价机制研究
- 13、上海科技成果转化“三权下放”的实施效果评价与案例研究
- 14、深化上海国有企业科技体制机制改革研究
- 15、上海参与全球科技治理的现状与对策研究
- 16、上海加快科普标准体系建设研究

执行期限：2020年06月01日到2021年05月31日。

经费额度：为非定额资助，每项资助额度不超过20万元。

方向4、自由选题研究

研究目标：围绕上海科技创新发展战略、政策、案例、软科学研究方法等自行选题开展研究，提出有关对策建议。

研究范围（自拟题目，不应与本专题方向1、2、3的研究题目重复）：

- 1、科技创新发展的战略、规划、政策研究；
- 2、国内外重大科技原创突破、科技成果转化、新兴产业、创新型企业、新型科研机构案例研究；
- 3、技术预见、产业技术路线图、技术创新图谱和基于技术创新的重大项目或工程预研究；
- 4、软科学研究方法和创新方法研究；
- 5、其他相关的软科学研究。

执行期限：2020年06月01日到2021年05月31日。

经费额度：为定额资助，每项资助额度8万元。

评审方式：采用第一轮通讯评审、第二轮见面会评审方式。

专题二、软科学研究基地项目

研究目标：支持上海市软科学研究基地打造成成熟稳定、专业特色的软科学研究团队，持续提升研究能力和基地品牌影响力，围绕上海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的重大需求和重点工作，结合基地建设规划和自身特色方向，开展选题和研究工作，切实服务政府科学决策。

执行期限：2020年06月01日到2021年05月31日。

经费额度：

1.为非定额资助。

2.资助额度将在基地建设绩效评估的基础上，综合考虑上一年度承担市科委各项任务的完成情况和本年度申报项目的实际需求等，予以适当调整。

申报主体要求：上海市已挂牌建设的软科学研究基地可申报，每个基地限申报1项。

评审方式：采用通讯评审方式。

专题三、青年项目

研究目标：鼓励青年软科学研究人员面向上海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的重点、热点和难点，结合自身研究方向自行选题开展研究，题目不应与专题一的研究题目重复。

执行期限：2020年06月01日到2021年05月31日。

经费额度：为定额资助，每项资助额度5万元。

项目负责人要求：申请者年龄应未满35周岁（1985-01-01及以后出生）。

评审方式：采用通讯评审方式。

二、申报要求

除满足前述相应条件外，还须符合以下要求：

1.项目申报单位应当是注册在本市的独立法人单位，具有组织项目实施的相应能力。

2.研究内容已经获得财政资金支持的，不得重复申报。

3.所有申报单位和项目参与者应遵守科研伦理准则，遵守人类遗传资源管理相关法规，符合科研诚信管理要求。项目负责人应承诺所提交材料真实性，申报单位应当对申请人的申请资格负责，并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不得提交有涉密内容的项目申请。

4.申报项目若提出回避专家申请的，须在提交项目可行性方案等书面材料的同时，上传由申报单位出具公函提出回避专家名单与理由。

5.已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市科委科技计划在研项目2项及以上者，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

6.项目经费预算编制应当真实、合理，符合市科委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的有关要求。

7.每位申请者限报1项。

三、申报方式

1.项目申报采用网上申报方式，无需送交纸质材料。申请人通过“中国上海”门户网站（<http://www.sh.gov.cn>）--一网通办--利企服务--点击“上海市财政科技投入信息管理平台”图片链接进入申报页面，或者直接通过域名<http://czkj.sheic.org.cn/>进入申报页面：

【账户注册】转入注册页面进行单位注册，然后再进行申报账号注册（单位注册需使用“法人一证通”进行校验）；

【初次填写】使用申报账号登录系统，转入申报指南页面，

点击相应的指南专题后，按提示完成“上海科技”用户账号绑定，再进行项目申报；

【继续填写】 登录已注册申报账号、密码后继续该项目的填报。

有关操作可参阅在线帮助。

2.项目网上填报起始时间为2020年4月23日，截止时间（含申报单位网上审核提交）为2020年5月13日。

四、 立项公示

上海市科委将向社会公示拟立项项目清单，接受公众异议。

五、 咨询电话

服务热线：8008205114（座机）、4008205114（手机）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20年4月14日

（此件主动公开）

上海市科委办公室

2020年4月14日印发
